



市消保委电商办解密套路： 超低价预售水果？ 卖家可能没想发货

消保委提醒

□ 记者 章炜

如今很多消费者选择网购水果，水果电商们的促销方法也是层出不穷：第二件半价、先预售再发货、采摘展示、直播装箱等等。优惠的价格、精美的实拍图，消费者下单时开开心心，收货时却产生了价格、品相、分量等各方面的问题。近日，上海市消保委电商办发出提醒，一些商家通过低于市场价的预售来获取销售量，等到产品冲上首页或是搜索前几页，再恢复市场价格。市消保委电商办表示，“超低价生鲜预售”套路多多，消费者在选择店铺时应仔细甄别，避免落入商家设下的陷阱。



市消保委电商办供图

远低于市场价的预售可能是一场骗局

消费者在网购的时候，经常看见首页有这样的水果预售，用极低价格和文案吸引眼球，例如 59 元 5 斤、顺丰包邮、坏果包赔、点赞加购多送一斤……消费者点进去看，销量很大，评价都是清一色的好评，还都有晒图，个个都是鲜嫩多汁的好水果。

上海市消保委电商办指出，这很有可能是一场骗局，评价也是刷出来的。该骗局的核心技巧

就是通过低于市场价的预售，来获取销售量，使他们的产品冲上首页或是搜索前几页，然后恢复市场价格。后期有利润就优先发货，所有预售的低价订单，以各种理由让买家发起退款，实在不行，最后就将残次品发给消费者。有的商家甚至直接闭店，此时买家也只能发起退款申请，但是“白狼”已经被店家套走了，店家的目的也达到了。

解密：商家骗术环环相扣

上海市消保委电商办提醒消费者，像这样的“超低价水果预售”主要分以下几个步骤：

第一步，卖家会用远低于市场价的价格来获取销量。例如，平时每斤 30-50 元的车厘子，卖家写着只卖 59 元 5 斤，并告诉买家，这是预售。一些商家会找水军进行虚假交易，刷评价，这样很容易就赢得买家信任。一套操作下来，销量立刻就上去了。

第二步，商家将价格恢复到与市场价持平的价格，例如 59 元 2 斤。此时，进店的买家在电商平台浏览的时候，价格相差不大的产品，肯定会优先选择销量更好的。而且这时候的评价，都是卖家自己刷的好评。

第三步，发货也有规则：低价预售的订单，自然不会发货。按正常市场价购买的订单会优先发出，当然水果质量也是一般的，可能还会有很多坏果。陆陆

续续就会有真实买家来评价，但是短时间内，评论区还是一片和谐。

第四步，开始处理之前的预售单子。包括但不限于，私下与买家联系，表示因为天气原因，或者各种天灾人祸，希望给买家退款。一般来说，大多数买家都会表示理解，毕竟农业就是靠天吃饭，更何况能够全额退款，自己也没有实质性损失。

对于不愿意退款的用户，他们就尽最大努力延迟发货，直到丰产期，价格回落的时候，再给买家发货。要么就发次品给买家。发一堆坏果时，顺便说声抱歉：对不起，今年天气不好，导致水果品相也不好，希望能够理解。部分用户实在等不及，直接选择退款，卖家几乎是“秒同意”，因为卖家根本就不打算发货。最后，货也卖得差不多了，赚得盆满钵满，直接关闭店铺，人去楼空。

选择店铺时应仔细甄别

上海市消保委电商办提醒，网上订购水果，消费者在选择店铺时，应注意以下几点：首先，看店铺的粉丝数量。一般来说，靠谱的水果店粉丝都比较多，网络平台鱼龙混杂，如果店铺销量高，但粉丝不多，因为多半是刷出来的。其次，如果店铺粉丝很

多，销量也多，看详情的时候，点开所有评论，然后按时间顺序排列，查看最新评论，因为默认的前几个，意义不大。第三，点开最新评论，有夸有贬很正常，如果多半都是差评，说明东西真的不行；如果夸多贬少，消费者便可以考虑购买。

曝光台

生产不合格美肤仪 飞利浦被罚没超25万

记者从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获悉，近日，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因生产、销售不符合保障人体健康和人身、财产安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的产品，被上海市静安区市场监管局罚款 20.45 万余元、没收违法所得 4.64 万余元。

据了解，2023 年 6 月 12 日，上海市市场监管局委托上海市质量监督检验技术研究院对某电商平台销售的型号为 SC2800 的飞利浦超音波美肤滋养仪进行抽检。经检验，判定为不合格。该产品标示生产者为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当事人对上述检验结果没有异议，在法定期限内未提出复检申请。

经查明，2016 年，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委托东莞市雅思电子有限公司生产了 480 台飞利浦超音波美肤滋养仪（SC2800），进货总价为 73794.24 元（含税），单价为 153.738 元 / 台（含税）。2016 年 9 月，当事人向深圳市怡亚通供应链有限公司销售涉案产品 100 台，销售总价为 70968.16 元（含税），单价为 709.6816 元 / 台（含税）；剩余 380 台待销售，存放于仓库内。2019 年 1 月 1 日及 2021 年 1 月 1 日，当事人两次作出价格调整，将待销售的 380 台涉案产品价格下调为 351.65 元 / 台（含税）。收到抽检不合格通知后，当事人立即停止销售该产品。

市场监管部门认为，当事人生产的飞利浦超音波美肤滋养仪经抽检被判定不合格，违反了《产品质量法》规定，对当事人作出没收不合格飞利浦超音波美肤滋养仪（SC2800）380 台、处罚款 20.45 万余元、没收违法所得 4.64 万余元的行政处罚。

(综合中新经纬等)

广告作保证性承诺 “未来教育”被罚1万元

近日，北京上岸未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因发布的教育、培训广告存在违反《广告法》的情形，被市场监管部门作出责令改正违法行为、罚款 1 万元的行政处罚。

北京上岸未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广告主和发布者，注册了“未来教育专升本”微信公众号，当事人于 2022 年 7 月至 2023 年 6 月期间，发布“英语提高近 30 分的方法，快来跟学长学，你肯定也可以提高很多！”等 20 篇文章，文章均发布了当事人的学员姓名、照片、考试成绩。

《广告法》规定：教育、培训广告不得含有对升学、通过考试、获得学位学历或者合格证书，或者对教育、培训的效果作出明示或者暗示的保证性承诺；不得利用科研单位、学术机构、教育机构、行业协会、专业人士、受益者的名义或者形象作推荐、证明。北京市朝阳区市场监管局认为，北京上岸未来教育科技有限公司的行为违反了上述规定，依法对其作出行政处罚。

(来源：中国消费者报)